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富匯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Fullwealth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FULLWEALTH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富匯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4)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由富匯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第 13.51(4) 條而作出。

核數師辭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 會(「董事會」) 宣布，由於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富浩華」) 未能與本公司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核數費用達成共識，國富浩華已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起辭任本公司之核數師(「辭任」)。

本公司乃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據董事會所知，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規定辭任之核數師須就其辭任是否有任何其認為須提請本公司之股東及債權人留意之事宜作出確認。因此，國富浩華並無作出有關確認。

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 亦已確認，除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核數費用外，國富浩華與本公司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其他與其辭任之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或債權人留意。

董事會進一步確認，國富浩華尚未開始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報表進行任何審閱或核數工作。董事會相信更換核數師將不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審核及全年業績之發佈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國富浩華於過往數年為本公司提供之專業及優質服務表示衷心感謝。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的建議下，議決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起委任尤尼泰·栢淳(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以填補於國富浩華辭任後之空缺，並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董事會有權填補核數師職位之臨時空缺及釐定就此委任的核數師之薪酬。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就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

董事會已確認，其並不知悉任何與更換核數師有關之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留意。

承董事會命
富匯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心藝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劉心藝女士（行政總裁）
王俊文先生

非執行董事： 馬小秋女士（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文先生
李兆彬先生
彭鵬先生